

山西省国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下属公司收到政府补助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近日，公司全资子公司山西天然气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山西天然气”）及其控股子公司山西煤层气（天然气）集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山西煤层气”）收到山西省财政厅拨付的迎峰度冬保障供气专项奖补资金共计人民币4,469万元。现将下属公司收到政府补助的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获取补助的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补助项目	补助金额(万元)	补贴依据
山西天然气	迎峰度冬保障供气专项奖补资金	3,902.00	晋财建一【2020】97号
山西煤层气	迎峰度冬保障供气专项奖补资金	567.00	晋财建一【2020】97号
合计		4,469.00	

二、自2020年1月1日至今获取补助的累计情况

截止公告日，公司及下属公司收到的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已累计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10%，前期获取政府补助累计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补助项目	补助金额(元)	补贴依据
山西煤层气(天然气) 集输有限公司	中昊盛公司小升规奖励补助	238,300.00	
	稳岗补贴	54,508.36	
	稳岗补贴	37,510.00	晋人社厅【2019】28号
山西国新天然气利用 有限公司	稳岗补贴	80,133.11	晋人社厅【2019】28号
山西临县国新燃气有 限公司	2020年疫情期间失业保险稳 岗补贴	27,013.00	

山西寿阳国新热电综合利用有限公司	失业保险稳岗补贴	19,569.86	市人社发【2019】21号
山西国际电力天然气有限公司	失业保险补贴	11,200.00	运失函【2020】1号
合计		468,234.33	

三、补助的类型及其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有关规定，公司将上述政府补助认定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并按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公司对上述政府补助收入的会计处理最终以会计师年度审计确认后的结果为准。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山西省国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7月1日